

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、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）勘测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、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）已由景洪市发展和改革局以《景洪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景发改审批〔2023〕42号），以及由云南勐腊（磨憨）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行政审批局以《云南勐腊（磨憨）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行政审批局关于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试审复〔2023〕56号）文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及自筹。招标人为西双版纳绿洲国有资本持股管理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并通过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备案，现对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、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）勘测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规模

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）：项目区共涉及景洪市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，总面积 671.9608 公顷，建设规模 635.0880 公顷（均为开发规模）。项目建设内容为：（1）土地平整工程：面积 609.3442 公顷。（2）灌溉与排水工程：规划农沟 46 条，总长 57152m；50m³水池 714 座；涵洞 90 座。（3）田间道路工程：新建田间道 3 条，总长 9767m；改建田间道 2 条，总长 4251m；新建生产路 33 条，总长 33031m；改建生产路 11 条，总长 10639m；道路挡墙 2243m。项目区共包括 7 个子项目，分别为：

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勐养农场纳蚌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橄榄坝农场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橄榄坝农场曼岭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橄榄坝农场曼列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勐养农场曼景坎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橄榄坝农场曼帮沙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橄榄坝农场景纳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。

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）：项目占地面483.11公顷，土地平整467.16公顷；建设农沟20条长42559米；50米水池543座，涵洞83座；新建田间道路2条，长7752米；改建田间道路2条，长3835米；新建生产道路15条，长30576米；改建生产道路2条，长1187米；建设道路挡墙1666米。项目区共包括7个子项目，分别为：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捧农场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捧农场三分场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满农场满渤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满农场八分场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捧农场七分场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满农场八分场河图下寨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满农场八分场河图上寨土地整治（补充耕地）项目。

2.2 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2.2.1 总投资：67702.75万元，其中，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）总投资39322.52万元，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）总投资28380.23万元。

2.2.2 资金来源：银行贷款及自筹。

2.3 计划工期

本项目根据工程实际情况按单个子项目分别进行实施，单个子项目计划工期要求如下：接到发包人的书面通知后 7 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测绘成果资料，接到发包人的书面通知后 15 日历天内提交经审定的规划设计图及预算，具体开始勘察、测绘、设计工作时间以发包人的书面通知为准；施工工期 45 日历天，具体开工日期以总监理工程师下达的开工令为准。

2.4 建设地点

西双版纳州景洪市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和勐腊县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。

2.5 招标范围

对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养农场、橄榄坝农场）（项目区共包括 7 个子项目）和西双版纳州耕地占补平衡项目（勐满农场、勐捧农场）（项目区共包括 7 个子项目）的勘察、测绘、设计、预算编制、施工等实行全过程的勘测设计施工总承包，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、安全、进度、费用全面负责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测设计施工能力，并同时具备以下资质：

3.1.1 勘测资质条件

投标人应具备工程测量专业乙级以上（含乙级）测绘资质。

3.1.2 设计资质条件

投标人应具备有效的乙级以上（含乙级）土地规划机构等级证书。

3.1.3 施工资质条件

投标人应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（含叁级）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（含叁级）资质或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以上（含叁级）资质，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。

3.2 本次招标**接受**联合体投标。联合体投标的，应满足下列要求：

3.2.1 联合体的牵头单位必须是具备施工资质的企业。

3.2.2 联合体在资质、财务、信誉、人员、机械设备等方面应满足本项目最低要求。

3.2.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后，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，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投标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2023年05月31日13时00分至2023年06月07日13时00分，凭企业数字证书（CA）登录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（<http://ggzy.yn.gov.cn/ynggfwpt-home-web/#/homePage>），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（格式为*.BZBJ）及其他招标资料（如有），数字证书（CA）办理相关问题咨询电话400-6727-666。联合体投标的，由联合体牵头单位在网上获取电子招标文件。

4.2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获取电子招标文件，否则不能参加投标，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3年06月21日09时00分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（<http://ggzy.yn.gov.cn/ynggfwpt-home-web/#/homePage>）（电子交易系统）递交电子投标文件。联合体投标的，由联合体牵头单位递交投标文件。

5.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，电子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公告在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（<http://ggzy.yn.gov.cn/ynggfwpt-home-web/#/homePage>）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西双版纳绿洲国有资本持股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云南省西双版纳州景洪市旅游开发区州财政局办公大楼内

邮 编：666100

联系人：柳晓照

电 话：15368810333

招标代理机构：云南崛誉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茶苑路延长线南侧（光坡家脚）普洱新天地1幢2单元1-1032

邮 编：665000

联系人：李宏一

电 话：18908819205、18288738732

2023年5月31日